

基础设施建设。

### 五、加强财政监督检查

一是依法接受人大监督。适应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落实情况拓展的需要,全面准确报告支出预算和政策落实情况。严格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向自治区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,健全和完善国有资产监督机制,推进国有资产管理监督信息公开。二是自觉接受审计监督。配合国家审计署、自治区审计厅做好直达资金审计监督,对审计发现的问题,做到立行立改、边审边改、彻底整改,并举一反三,完善制度、体制和机制。三是完善财政资金拨付跟踪检查监督制度。每拨付一笔资金,同时下达此项资金使用跟踪反馈单,对资金的拨付使用情况进行全程监管。四是加强财政内控监督。对行政事业单位和重点行业企业会计信息质量进行检查监督,依法加强对会计评估行业执业质量行政监管。

(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供稿)

##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

2020年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实现生产总值2905.14亿元,比上年增长4.5%。其中:第一产业增加值673.77亿元,增长6.4%;第二产业增加值1026.60亿元,增长7.5%;第三产业增加值1204.77亿元,增长0.5%。固定资产投资(不含农户)比上年增长22.4%,其中民间投资增长23.6%。货物进出口总额85.6亿美元,比上年增长1.44%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99.33亿元,比上年下降10.7%。商品零售价格指数100.6%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101.5%。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3.28亿元,比上年增长7.1%。全年实际完成地方税收收入91.64亿元,比上年增长0.9%。

### 一、推进财政改革发展

一是财政收支规模稳步增长。克服经济下行带来的冲击,全面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,坚持“放水养鱼”,积极培植财源,坚持开源节流,盘活存量,用好增量,抓好组织收入工作,支持经济社会发展。2017—2020年,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递增5.8%;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均增长9.8%,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。二是民生投入大幅增长,人民生活显著改善。连续四年,兵团财政投入教育、就业、基本养老、基本医疗、城乡低保等民生领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0%。三是推进财税体制改革。健全完善财政机构,建立国库并运行。建立对下财政体制,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,规范转移支付,建立财政激励机制,实行团场差别化管理,财政管理体制机制框架、财政制度体系基本建立。强化预算绩效管理,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,运用信息化手段全面深化预算制度改革,提升财政预算管理现代化水平。

### 二、加强政策资金保障,全力支持疫情防控

按照特事特办,急事急办的原则,用快、用足、用好中央一揽子财税支持政策,及时足额拨付疫情防控资金,建立新

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绿色通道。统筹安排疫情防控资金,保障患者救治、人员隔离、核酸检测、疫情防控一线人员补贴,以及疫情防控物资供应、公共医疗卫生和重大疫情防控两大体系建设等各项疫情防控开支。

### 三、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

一是支持巩固深化脱贫攻坚成果。安排土地增减挂资金和扶贫资金,支持南疆团场建设安居保障房、高标准农田建设,以及贫困职工建设大棚、养殖小区、合作社等扶贫产业,巩固南疆脱贫攻坚成果,防止返贫和新发生贫困。二是推动生态环境改善。统筹各类资金,加大对师市重点生态功能区及水气土环境治理、自然生态保护、林业草原保护修复、南疆煤改电、废弃农膜污染综合治理等生态保护的投入。三是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。争取中央再融资债券,帮助10个师市化解存量政府债务,政府债务化解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。建立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,定期组织开展师市债务风险指标测算和风险评估,强化风险防控。

### 四、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,拉动经济增长

统筹各类资金支持基础设施建设。其中:安排农田水利建设资金,促进第一产业上水平;落实铁路、公路、机场等交通设施建设资金,为发展积蓄能量、增添后劲;安排民生公共事业发展建设资金,发挥补短板、强弱项作用;安排资金支持城市污水垃圾处理、供水供电供气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市政设施建设,促进城镇化发展,拉动经济社会发展提质增速。

### 五、保障基本民生,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人民

加大基本民生保障力度,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0%。重点聚焦“学有所教”,支持教育事业发展;聚焦“劳有所得”,支持稳定扩大就业;聚焦“病有所医”,支持医疗惠民工程;聚焦“住有所居”,支持完善住房保障体系;聚焦“弱有所扶”,支持改善困难群众生活条件;聚焦“老有所养”,支持提高养老保障水平,让稳定红利、改革发展成效惠及更多各族职工群众。

### 六、发挥财税政策作用,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

一是紧紧围绕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部署,全面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。全年减税25亿元、降费15亿元,减轻企业的负担。二是全面落实企业复工复产各项优惠政策。采取提前预拨、及时清算下达、财政贴息等方式,实施减免房租补贴,帮助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及个体工商户争取优惠贷款,发放贴息补助,落实23条针对性举措和40条助企纾困帮扶政策,纾解企业困难,激发市场活力。三是清理政府对民营企业的欠款。通过发行债券、财政安排资金等方式,对各级政府拖欠民营企业账款全部进行清欠,减轻民营企业负担,促进民营企业发展。四是落实各项支持发展的财政政策。安排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,增强农业抗风险能力。投入资金支持组建准东园区投资运营公司、电力公司和设立草湖基金等,改善园区基础设施,促进招商引资和企业发展。落实税收激励机制,调动师市发展经济、增加税收的积极性。安排资金支持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。

## 七、统筹资金支持兵团深化改革

完善对下财政体制，保障团场的正常运转。化解团场的政府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，减轻团场的包袱。厘清团场政府性资产和经营性资产，促进团场的政企、政资、政事、政社四分开。支持国资国企改革。发行债券置换师市国有企业承担政府性债务，降低企业资产负债率。

## 八、强化预算管理，提高财政管理水平

厉行节约，勤俭办事，兵团本级“三公”经费比上年下降

34.8%、会议费下降40.8%、培训费下降73%。进一步加快专项资金下达拨付进度。制定基本公共服务、教育、科技、交通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，合理划分兵团与师市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。落实直达资金机制，强化对资金的监管，加快资金的拨付进度。将专项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范围，开展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评价。重点开展对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财税政策资金落实情况监管。在试点的基础上全面推开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，进一步提高信息化水平。

(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供稿)

中国财政杂志社